## 重生之王妃难追

「回干爷,她......昨夜去了......象姑馆。|

「那是个什么所在?」

「是.....小倌馆.....」

「混账!」

我,何秋儿,上一世迷恋王爷叶天晋,被利用,被伤害,被搞到家破人亡。

这一世, 我定要保住我全家, 跟恶势力死磕到底!

重生之后的我刚满十三岁, 叶天晋还不是摄政王。

那天,叶天晋与我兄长一同回来为我过生日。许是觊觎我的美色,他频频偷看我,对我兄长道:「真羡慕你有个雪团似的妹妹。」

呵,再吃两年饭叫你看看我能蹿多高。

第二日我就央求爹爹,准许我参选秀女。

我觉得当了叶天晋的嫂子,应该能改变很多事情吧。

我爹一副看傻子的眼神。

我当然知道皇帝和我爹一般年纪,甚至因为过度劳累,看起来比我爹还要老二十岁。

但架不住我一哭二闹三上吊,我爹终于赶着时辰把我送进宫参 选秀女了。

我因为御前失仪被赐了花、落选。

礼部侍郎庶女长得那么丑,摔了一跤还被赐了牌子。

难不成皇帝发现选秀当场的臭气来源是我的一个闷屁?

呵,早知道中午少吃一个沾了糖的烤白薯。

从宫中回家,我开始思考自己该怎么办。

叶天晋又晃到我家门口,手里拿着一串糖葫芦。搁这儿装偶遇呢?这一世老娘不吃你这套了。

我向他福了福身,转头对丫鬟道: 「王爷怕是来找大哥的,快请去正堂。」

随后我回了自己院子,晚饭也在房里吃。不知道的还以为我没能嫁给皇帝老头有多沮丧呢。

其实我只是怕遇到借口留下吃饭的叶云晋。

不知道为什么,我有些前世的记忆,只不过断断续续的。

上一世,在我十三岁的后半年,皇帝驾崩。谁都没能想到,三十出头的皇帝就这样早早去了。

可能当皇帝真的很苦吧。

紧接着那道遗诏下达,八岁的太子登基,唯一的亲王叶天晋被封为摄政王,辅佐幼帝。这平衡了皇权和小皇帝生母萧贵妃家的权势。

可自从叶天晋当了摄政王,就处处与我爹做对。

南方洪水,我爹提议减免赋税,放粮仓救济灾民,他却说边疆不稳,赋税不能免,粮仓不能开;北方大旱,流民窜来皇城边,落草为寇打家劫舍,我爹提议剿匪以安民,他却说此事无伤大雅,怀柔以充军。气得我爹老了十岁。

我躲在房里差丫鬟跑了几趟,听说爹留了王爷吃饭,他们在前厅谈笑风生,王爷与大哥在廊下密谈片刻后,就上了马车走远了。

我这才跑出去,给爹爹端茶捶背,说道:「这个王爷真坏,我们趁他没当上摄政王,找个刺客,将他杀了吧。|

我爹又一副看傻子的眼神看着我。

我想可能是我说话太直白了些,于是改口道:「找个刺客,让他看不见明天早上的太阳。」

第二日, 爹爹找了郎中, 对外说是给娘调理调理身子, 实际却给我号了一下午脉。

郎中惊奇,咿呀哦了一阵,说并无不妥,然后小声对我娘道,可能得找个道士。

我气得一拍桌子,「爹、娘,这事儿其实很简单。同样的事情我经历过两遍,上次我没活过十八岁,那个狗王爷还说要把你们全部搞死。这次我有备而来,擦亮眼睛,绷紧神经,我一定要搞垮他。|

我爹我娘呆愣愣的。

我知道是我冲动了,说了太多正常人接受不了的话。

还是我娘比较有耐心,她安抚了一会儿怒气冲天的我,「秋儿,你爹在朝受陛下重用,如今你兄长也要入朝为官,前途一片光明,就算当不了宫里的娘娘,爹爹也会为你寻一门好亲,不会让你吃苦的。」

我哭了.....娘啊,我咋跟你形容呢。

我甩手出去走走。迎面来了个老熟人,嚯,是叶天晋!

「秋儿妹妹今日可大好了?」一身月白色长衫的叶天晋就先发了话,一旁的大哥闭着嘴偷笑。

怎的,我家大门常打开吗?整日与我兄长混在一起,也不怕人说你们有特别的癖好。

我面上仍然恭恭敬敬,「劳王爷挂心,小女是痴心妄想,想做娘,求而不得,心内积郁。」

说完转身就走。

身后传来叶天晋好听的声音: 「秋儿不是在生本王的气就好。 妹妹当不了宫里的娘娘,当王妃也不错呀。」

我背对着他在心底暗自啐了一口,这叶家天下就你一个王爷? 怎的,当你的王妃,看着你和萧钰若亲亲热热,然后我家破人 亡吗?

不过刚才只是和他面对面站了一小会儿,我这小心脏就扑通扑通跳个不停。

气人,真气人,就算被他害得那么惨,还是忍不住开心,忍不住靠近他!

我大步流星地逃开,想着得找个替代品,寄托多余的感情。立刻! 马上!

否则我会再一次掉进去,陷得死死的!

兄长的同侪我大多都认得,以往他们都秋儿妹妹长,秋儿妹妹 短的,约一两个出来解解闷应该不难。

我炮制了十几封邀请信约青年才俊们喝茶聊天,让几个麻溜的家丁按着地址送出去。可足足等了两日,一封回信都没有收到!

是看我秀女落选,就再也不觉得我可爱了吗?!

百无聊赖,我只好在大街上闲逛。从东大街到南大街,从北大街到西大街。最后走在西南角一处小巷子里偶遇两名男子,一名英俊开朗,一名阴柔妖冶。

我流着哈喇子挽着他们俩,来到了象姑馆。

真好呀,这里的男子说话又好听,长得又好看,夹菜添饭,端 茶递水,特别体贴。

他们还编排了一些好玩的故事, 笑得我眼泪直飞。

我玩得很开心,却不知家里人都找我找疯了。

天蒙蒙亮,我被一个不愿意透露姓名的男人带出了象姑馆,凭 着上一世的记忆,我判断这是那狗王爷的人。

这个叫束几的人带着我回了我家,在何府大门口丢下我就走了。

爹爹罚我跪在祠堂的时候,我才知道象姑馆是个什么地方。

懊悔! 捶胸顿足!

早知道是这么个地方,我干啥拘着自己,光埋头吃菜,磕花生米,喝白开水啊!最起码摸一把,靠一下。

哎!

何相未出阁的女儿夜宿小倌馆的消息不胫而走。同时,王爷在朝上请旨娶何相之女的消息也很快传来了。

我爹一个激灵,当场答应,婚礼定在三日之后,不给对方反悔的机会。

我娘还来不及悲伤难过,就喜上眉梢了,「哎呀,我们秋儿就是好福气呀!」

在我从祠堂被放出来,睡个回笼觉的这个工夫,我们家已经挂满了红灯笼。

呵, 是命吗?

提前三年嫁给叶天晋, 我可才十三岁啊, 禽兽!

皇上下旨了,还能有转圜吗?

量尺寸,选缎子,挑首饰,配妆容。秀娘连夜赶工,爹娘忙里 忙外,哥哥到处张罗,我木然地接受着各种祝福。

三天「咻」的一下就过去了。

我盖上盖头,一路上,眼前的红帘晃来荡去,所见只有自己穿着精致绣鞋的脚和一双双牵过我的手。最终我由他扶着进了花轿。

隔世的景象再次重演, 我心里五味杂陈。

或许.....或许提前三年成亲,会有不同呢?

叶天晋无高堂,拜了拜皇上皇后,我就先被送进了房。熟悉的房间、熟悉的床,我竟有一种心安的感觉,不知不觉倚着镂空床柱睡着了。

这一梦就是上一世,十六岁的我嫁给了冷酷的摄政王,那么开心,却又小心翼翼。

梦中的我在一个大雪天跟着他出府,我在他身后,踩着他的脚印,一蹦一蹦地低头看路,没发现他突然停下脚步。

我一脑袋撞在他后背上,后退倒地,他转身笑着将我从地上拉起来,为我拍净身上的雪。他明亮含笑的眸中印出我的脸,竟让我觉得他是爱我的。

后来他越走越远,我怎么都追不上,我好着急却也只能远远地看着他和一个叫萧钰若的女子在一处,很是亲密。

最后,画面一黑,叶天晋在我耳边狠狠道:「何秋儿,你若敢离开本王,本王就杀了你全家!」

我惊得翻身坐起,四周亮得出奇,十八岁的叶天晋穿着袖口猩红的暗纹蟒袍,坐在对面的桌子上,淡然地喝着茶。

「王.....王爷。」我往窗外望了望。嚯!天已经这么亮了?

我跳下床,身上还穿着喜服。

叶天晋向桌上努了努嘴, 那里有我最爱的滋兰斋的枣泥酥。

陪嫁丫鬟慌慌张张地跑来伺候我梳洗打扮,说我昨夜仿佛昏迷 一般睡得死死的,今早她怎么都叫不起我。

我坐着梳洗,眼角却忍不住地瞥那一盒点心和坐在椅子上的 人。

怎么睡得这样沉,新婚之夜就这样结束了?

换衣服时, 我小心翼翼地将一柄精致的匕首藏在了梳妆台下。

本来都想好,捅了叶天晋之后该如何哭,如何抒发自己纠结的情感。

这下可好,直接睡过去了?

三、

「王妃,若半刻钟内出门,骑马去南大街,或许还能赶上《勇敢的长鼻子》第一卷。」叶天晋拍了拍手起身,拿上一条狐皮大氅,展开抖了抖。

我一惊,《勇敢的长鼻子》是一个特别火的话本子。上一世, 我和我的小姐妹都特别爱去听,南大街茶楼说书的说得特别 好。

可惜那会儿我又有课业又要学女红,而且特别听爹娘的话,只有跟着兄长才能出门听一小节。

小姐妹们都全篇听完了,她们聊剧情,我总插不上嘴。

我毫不犹豫地起身,远山黛不画了,高髻子也不梳了,穿上外褂,套上靴子,钻进叶天晋手中的大氅,跟他出了门。当然也没忘记拿上那盒枣泥酥。

一路上, 随着马儿的步伐, 我有些疑惑。

这个叶天晋, 手下的人能将我从象姑馆带出, 又在流言发酵前得到赐婚, 知道我爱吃枣泥酥, 还带我听说书的。

梦中的他深情与决绝交织,叫我琢磨不透。梦外的他倒是演得很直白。

在二楼包间落座,我有些惴惴不安,听一句,望一眼叶天晋。

「王妃如此爱慕本王吗?这么精彩的故事都听不进去?」

「呃, 王爷不如还是叫我秋儿吧。」

王妃总是听着怪怪的,上一世他也不叫我王妃啊。

叶天晋突然靠近, 「那秋儿应该怎么称呼本王呢?」

呃......上一世成亲前我叫他晋王殿下,成亲后叫他晋哥哥。

我忍着呼之欲出的鸡皮疙瘩,嗲起声音,叫了一声: 「晋哥哥。」

叶天晋撤回身子,满意地继续把玩着玉坠子。

我按下满腹狐疑与他坐在包间里,渐渐被故事吸引,拍桌子叫好,吃点心,嗑瓜子,完全忘记身边有人。

一节过去,说书先生与身后的人交头接耳,沉吟片刻,点了点头。紧接着下面《勇敢的长鼻子》的牌子立刻被换了下来。

我急了, 站起来就要开骂。

定睛一瞧,新牌子挂的是《宫中秘闻之萧贵妃之殇》。

啥?萧贵妃没了?

我看了一眼叶天晋,他看着好像并不意外,只是淡然地牵起我的手说,今天这故事怕是听不成了,要带我逛街去。

我看着他微微皱起的眉头,硬是把话咽了下去。

上一世,萧贵妃的父亲是右相,我父亲是左相,他们俩人本来就暗中不对付,皇帝驾崩后,叶天晋为摄政王,我父亲在朝中更是备受打压。后来叶天晋整日与萧家小女儿萧钰若厮混在一处。

我可都记得真真儿的,但这会儿不能多话引起他的注意。等回府后我就摸出匕首,捅他个十七八刀,哼!

谁知下午去了一趟芸蓉阁,我就心软了,摸着新买的裙子,暗 自发誓,算了,今日饶你一命。明日,明日一定取你狗命。

四、

我在芸蓉阁相中一件银线绛纱裙,掌柜的说这是城中首富沈家大小姐提前半年定的,不能卖给我。

叶天晋面无表情地往柜台上扔出了腰牌。

这次出门轻装简行,我连粉都没搽,叶天晋估计以为以他的王 爷腰牌就能要风得风。只见,掌柜连连摇头。

我躲在面色铁青的叶天晋身后偷笑,扯了扯他的衣角,「算啦,别人定的衣服,不要夺人所好。」

叶天晋还不懂这芸蓉阁里的规矩,这可是皇城里最好的衣裳 店,司衣局的手艺都比不上这个。

这里的料子从一根线到一片纱再到成衣,都是自己生产,款式全天下都找不出第二个,就算被别家店抄了,他还有源源不断的新款。城里的贵妇圈都攀比着谁穿了芸蓉阁的最新款。

这里的定制款,就算是皇帝本人来了,也得下定金挑料子、等排期、做好了付尾款才能拿到。

叶天晋沉吟片刻, 「沈崇山家的对吧?你派个伙计去他家说, 他在关口被扣的货, 三天给他放行, 让他闺女割爱。」

「这……」掌柜面露难色,随从束几不知从什么地方钻出将剑一横,掌柜立刻点头,让伙计快去快回。

一盏茶的工夫,伙计带来了沈家老爷沈崇山,沈崇山拿着从他 闺女手里抢的定金单,说尾款也不用我们付了。

叶天晋放下茶盏,起身拱手道:「多谢沈老爷,多谢沈家干金割爱。」

沈崇山一边念着「折煞我也」,一边搓着手谄笑道,「那这批货……」

「这次先放行,下不为例。」

沈老爷兴高采烈地回去了,后来听说沈大小姐气得一个月没有和她爹说话。

我们留在店里,让师傅赶工,将腰线收了收,裙摆改了改,试穿后我就舍不得脱下了,硬要穿着回府。

成亲月余,我发现叶天晋这一世真的很闲,除了常陪着我逛街喝茶听戏,带我去庄子上吃农家菜,骑马打野兔;还常带我回娘家吃饭,与我父亲兄长把盏言欢。

说好的政敌呢? 说好的势不两立的呢?

到了晚上,他虽然睡在我身边,但一人一条被子,老老实实,而且每次都是我先睡着。

偶尔能靠掐大腿熬到后半夜,一转身却对上没有闭眼的他,只 得裹起被子像蚕蛹一样尴尬一笑,然后继续装睡到真的睡熟。

又过了月余,我断断续续地听说,我成亲的那个晚上,萧贵妃薨了,紧接着,右相因为贪污受贿罔顾人命被抓进大理寺,后在牢里畏罪自杀了,其余萧家人统统被发配边疆,皇子给皇后

教养。萧家被抄出无数珍宝,户部的人清点了一个月才点清楚。

每一日我都在心里问自己,生活挺如意的,我还要杀了叶天晋吗?

每一日我都掐着自己的大腿回答自己,不要再对他动心了,不要忘记折磨你和你父兄的人,是叶天晋!

那不如等到老皇帝死后,他当上摄政王的前一夜再送他上路吧。

又过了月余,印象中,上一世,老皇帝就是在这么一个深秋驾崩的。

叶天晋说天气冷了,俩人钻一条被子才暖和,于是便日日搂着 我睡,除此之外,没有别的动作。

一个深夜,我被脖子上的热气喷醒,睁眼看叶天晋的脸蹭着我的脖子睡得正酣。

## 真是干载难逢的机会!

我拎开他的大胳膊,悄悄起身来到梳妆镜前,从桌底摸出那把 匕首。

刀鞘上嵌着玛瑙宝石,一看就知道不是便宜货,是我兄长托他朋友买的,听说还是宫里的宝贝,叫玄铁精钢刃,削铁如泥。

仰卧着的叶天晋顶着一张冷酷的脸睡得像个孩子。

我站在床前,心中满是纠结,暗暗想:其实我很喜欢你的,若此仇无关家人,我或许可以装傻充愣,和你结伴走上一段,大不了赔上我的命。可惜,我父兄终是无辜的,如今只能选择杀了你保他们平安。

想到此处,只觉心中苦涩,我赶紧掐了掐自己,让自己集中精神,随即拔刀出鞘,就要往他毫无防备的胸膛扎去,想给他一个痛快。

一只大手突然扬起,拽住我的胳膊,我一侧失力,歪进叶天晋的怀里。

这家伙竟然装睡!

我挣扎了一下,却被他圈得更紧了。

叶天晋反抱着我轻声在我耳边道: 「秋儿,本王做了什么惹得你要这样对我?」

我只觉得自己要凉,说不出半句话。

他却松开了我,「你这匕首,鞘倒是做得精致,这刃怎么锈了? |

我低头仔细一瞧,可不是嘛,甚至好像还没开刃!

五、

拿着一把没开刃的匕首就想刺杀摄政王叶天晋,说出去可真叫 人笑掉大牙。 临死前我还是要为自己辩解一番:「说出来你可能不信,我梦游了,不知怎么的拿到一把匕首,发现生锈了,想着明天去铁匠那里磨一磨。」

叶天晋, 打了个哈欠, 一手掀起被子, 一手拍了拍床。

我会意,这是要先破了我身子,再送我上西天,或者更狠一点,边破边上两天?

嗯?这听起来好像还不错?

我含着泪,放下匕首,激动地钻进被窝。

「如果表现好,是不是可以饶我一命。」我爬上床,一边跨坐 在叶天晋身上,一边哆哆嗦嗦地解他的亵裤。

叶天晋惺忪的眼突然睁圆,抓住了我的手,「你要干吗!」

我忘了, 叶天晋不喜欢在下面。

我急忙躺好, 乖巧地解开自己的衣服。叶天晋愣了片刻, 将我半开的衣领牢牢拉紧, 「又干吗!」

他起身坐在床边,只留给我一个紧绷的背影,怪了,这一世,他究竟喜欢什么花样?

我进也不是退也不是。

「你在那个,那个象姑馆,究竟学了些什么!」他的声音听起来好像一个心力交瘁的老父亲。

「象姑馆?我去吃了一顿饭,听了些段子,连酒都没喝。哦,对了,那些小郎官们说的段子里,有一段就是你叶天晋和萧贵妃的风流趣事,呵。」

我抱臂怒视着他的背影。想起茶馆那日,他听闻萧贵妃薨世时 皱眉的样子。

他亦回头怒目对我, 「萧钰素都那么大岁数了, 我俩能有什么! 」

「那她的妹妹萧钰若呢!那个好看的小寡妇!你说她聪明、漂亮、花样多!天天赖在人家房里!」

叶天晋一怔,面色苍白, 「秋儿,是我对不起.....」

「我不接受你的道歉!」我大手一挥,同时想起这一世,萧钰 若还没出嫁就随着萧家一起流放去了。

一下子,两个人都陷入了沉默。

倏地,他站起身披了件外褂出门,一夜未归。

我好懊恼。上一世的事情,还总提它干啥?好过日子不行吗!

咦?不对啊,刚才我是想捅死他的啊!

我以为我会失眠,结果照常睡到日上三竿才被丫鬟叫醒,梳洗 打扮。 几个丫鬟打着哈欠说昨儿个夜里,不知道是谁,在前院里舞刀 弄剑的,练到天快亮了才停下。

后来有人在墙角发现了倒地的护卫束几,他已经累得眼眶里只剩下眼白了。后厨的沈大娘撅了一小把人参须,煮了水给他喝下,这才缓过一口气。

「秋儿!」一声熟悉的声音传来。叶天晋拿着一笼还冒着热气的包子迈着大步走到我近前。

呵,原来的他,夜不归宿就会给我带盒点心。这习惯倒是一直没变。

我不想搭理他,却不能不搭理这月临门的麻酱肉包。这包子不能掰开吃,只能咬着吃,细滑的包子皮上嵌着几粒松子,隔着皮都能闻到麻酱混着肉香,一口下去满嘴油香。

「娘娘的脸刚擦好又弄脏了。」丫鬟嗔笑道, 「王爷对娘娘真好, 一大早就出去给娘娘买早点, 月临门离咱们王府可远着呢, 这会儿还能吃上热乎的, 娘娘真是好福气呀! 」

啧啧啧,一个丫鬟,都不曾拥有姓名还这么多话!这样吧,赏你一个包子!

我大方出手之际, 瞥了一眼蒸笼里仅剩的两个包子, 悬着的手停顿片刻, 又将包子塞进了自己的嘴。

啊,真香。

再次将手伸向包子的时候,发现只剩一个了。我看了一眼身后 满头大汗、假装喝茶却偷偷瞄我的叶天晋。

人可以生气,但不能没有良心,说不定他还没吃早饭呢。

我假装吃得很饱,拍了拍肚皮,将蒸笼从梳妆台提溜到圆桌上。

「晋……哥哥,这么好吃的包子,不能浪费了。」

「吃吧,我知道你没饱。」他头也没抬。

我觉得我受到了侮辱。

「我要回家。」

我委屈了,虽然昨天刚回过娘家,但我要的就是这种你虽然娶了我,但你随时都会失去我的氛围,哼!

六、

没想到, 今天皇上来了。

我站在院子里,走得很缓慢,等着我相公来挽留。

皇上穿着便装,背着手径直走过庭院,进了正厅,身边仅一个公公,两队侍卫留在院内。

他像在自己家一样坐上了正厅的主位,如果不是他头顶鲜亮的 黄色瓜皮帽,我可能会把他当作一个扫地的伯伯。

叶天晋笑着说: 「皇兄来了怎么也不通传一声, 我好叫下人准备。」

「哼,晋王成亲后大约已经不记得朕这个皇兄了。」说罢,他 将目光转向我,「怎样,新婚生活可还如意?不怨当初朕撂你 牌子吧?」

我偷偷看了一眼叶天晋,有些发慌,福了福身道:「臣妇不敢,晋王殿下对臣妇特别好。」

说罢,我忍不住又放了个闷屁,我也很忐忑,为什么见了皇帝 就要放屁。

我心中默默祈祷, 别是臭屁。

「你父亲立了大功,朕要好好赏他。」皇帝脸色不变,端茶的 手顿了顿,「天晋,朕有些事想想听听你的意见。」

我默默将手伸到身后,想扇开那一串屁。

天晋赶忙双手扶我肩膀,将我转向门外,「夫人不是说今天要回娘家看看吗?让束几送你,束几呢?」

我这臭脾气就要上来了,要赶我走?有什么话是我准右相之女、准户部侍郎之妹、准摄政王之妻何秋儿不能听的?

可叶天晋力气太大, 我只好假装被他推出门。

我带着束几在院里溜达半圈,又回来打算猫在后窗打算偷听,突然就被从房顶跳下的大内高手敲晕了,啥也没听着。

妈的, 束几不是站在我后面吗? 怎么就不能出个声提个醒呢!

我醒来时,躺在床上,已是第二天的中午了。

丫鬟守着我, 打着瞌睡, 叶天晋不在。

这一觉睡得我肩膀好酸。我起身,下了床,房间空得像被打劫了一样。

走出门,看见束几坐在廊下石凳上,也打着瞌睡。

我轻轻踢了他一脚。

「谁!哦!娘娘!王爷进了宫里!嘱咐我跟您说皇上.....皇上他.....」

什么! 皇上驾崩了吗! 我脑仁空了。

東几捋直了舌头继续说:「皇上封何相爷为右相,相爷夫人为一品诰命......」

不等他说完, 我一拳锤在他头上, 瞎喘什么大气, 吓死我了。

我错过了皇上发给我娘家的圣旨,又错过我爹娘进宫谢恩的场面。

叶天晋从宫里象征性地请安回来了,全须全尾,还是那个闲散 王爷,领着圣旨要即刻启程去封地。

家丁们忙着搬装行李。

他笑着说: 「秋儿,要委屈你了。」

我纳闷, 「有啥委屈的, 难道封地没有水晶糕吗?」

皇帝被萧贵妃一家坑过后越发小心眼了。他让我爹当了右相,让我哥当了最年轻的户部侍郎,但他绝不允许这样的家庭与他的兄弟结姻。

在皇帝的疯狂暗示下,叶天晋只能答应交出兵权,回到封地,美其名曰「挟着」我,让右相一家死心塌地为国效力。

封地真的没有水晶糕,我听说了那个地名后,眼泪便扑簌簌往下掉。

叶天晋安慰我, 「别怕, 我请了云峰阁的厨子。」

我哭得更凶了,「城南一条街上十七八个馆子,你一个这么有排面的王爷只请了一个北大街的厨子吗?我们和离吧。」

爹娘依依不舍辞别了我们。

我爹用袖子掩面,笑出了猪叫,我娘一个劲地把我往马车上推,用口型对我说:「不吃亏不吃亏。」

大哥扒着车窗一脸愧疚地说:「秋儿,哥把你刀刃换了,别生哥的气,那实在是一把好刀,放你身上也是浪费。」

叶天晋挠了挠头,「何箴你不至于吧?那是我给秋儿的。」

大哥一边打着哈哈,一边说: 「嗨,她一个妇道人家,用不上用不上。|

我想起我托我大哥出门买刀,回来时说是朋友卖给他的,价钱很高。我可是掏空了我所有的钱,合着刀是叶天晋送给我的,我哥还把刀刃换了?

就最年轻的户部侍郎.....我真为皇帝的钱袋子捏了一把汗。

看着表情各异的家人,我抓紧了叶天晋的手。起码他给我请了 个云峰阁的厨子,让我能有大肘子吃。

说起大肘子, 我好像想起了什么。

上一世, 我就是在云峰阁开始了一段孽缘。

云峰阁的老板也是个奇人,从一个小铺子开始,用一把番椒和 便宜的羊下水,做一碗特别美味的菜,火到了南边的有钱人都 要踩着泥泞去北大街吃。

我当然也央求着哥哥带我去。可是哥哥包袱很重,他听说吃完 这样一碗番椒羊下水,会涕泗横流,他不愿意去,因为他在世 人眼中翩翩公子的形象,不能毁在这下九流的小饭馆里。

爹娘也不允许我去,说北大街就靠着城门,正乱着呢。

我便自己偷偷出去,那是我第一次独自出门,扮作小厮,想着快点吃完回家。到了北大街,果然人山人海排着队等着吃二文钱一碗的美味。

招牌上还登出了新菜,蒜泥鸡脚。看得我食指大动,默默吞下口水,排在队尾。

北大街虽然是穷人的居所,感觉并没有人们口中传说的那么脏乱。虽然人多,但是大家都本本分分、干干净净,看着挺亲切的。

那时候正是南涝北旱的时候,皇城外有很多难民,听身边排队的人说摄政王正搭棚施粥救济这些难民呢。

我没想到,在皇城内的北大街排队等吃饭的时候,我会被当作难民。其实不止是我,所有聚集在云峰阁门口的人都被一群银甲兵用长矛乱刺。

我吓坏了,被人群涌着,逼到了城墙边。

身边的人们哀嚎着,「官兵大老爷啊,我们不是难民啊!」

我也有样学样, 「大老爷别杀我, 我父亲是丞相!」

此话一出,领头的一个银甲将士转过脸,轻蔑地笑了,长枪一横,「你父亲是哪位丞相?」

皇城大门缓缓打开,一名男子率先骑黑马冲入,身后还有十来名黑甲骑兵。那名男子,不等众人反应,踏着马背飞身跃起,长剑出鞘,一剑刺入银甲将士面中。那将士登时血肉模糊,五官不辨。

他稳稳落在我身前,长剑上滴着血,冷冷道:「不管他是谁家的孩子,是不是难民,你都不该伤他。」

黑甲骑兵亦拔剑护在人群面前。

银甲士兵正要以多欺少,却见自己的领头已经如一摊烂泥倒在地上。一时间乱作一团,银甲逃跑的逃跑,下跪的下跪,哀嚎一片。

哀嚎声中,我才知道那是摄政王。

「在想什么呢?」叶天晋挑帘子递进来一盒点心。

我回过神,接过点心,又拉开帘子往外看。他骑着一匹高大的黑马,摇摇晃晃,一直跟在马车侧边。

上一世是我以死相抵才能嫁给他。怎么全都忘记了?

被摄政王救下后,我一脚深一脚浅地自己朝家走去,半路遇上来寻我的家人。

回到家,不等父亲训斥我,我先反问道:「父亲说摄政王不顾皇城百姓,不愿出兵镇压为非作歹的难民,可知为非作歹的并不是难民? |

兄长插嘴道: 「秋儿你不知朝堂险恶。」

我转头质问兄长, 「哥哥既说自己有济世之才, 又为何迟迟不愿入仕?」

兄长也哑了。

娘亲来劝我, 「秋儿在外受了惊吓, 大家都少说两句, 先休息吧。」

那个时候皇帝暴毙,皇后无子,贵妃八岁的儿子继位,实际是萧右相掌权。摄政王一直压着萧右相,所以成了萧贵太妃一党的眼中钉。

难民一事,谁派的右御卫?为何派右御卫杀良民?这些都无人追问,百官只知弹劾摄政王当街刺杀右御卫将军.

我闹着要嫁给他,想让我怕事的父兄站出来帮他。我知道他不会拒绝的,不管他喜不喜欢我,他应该都不会拒绝和左相的女儿联姻。

果然父亲试探着去问他时,他一口答应要娶我。

我激动得三天三夜没合眼。只要能嫁给他,哪怕他不喜欢我,日日看着他、陪着他都是好的。

那时我太天真了,没理解兄长的那句「朝堂险恶」。

南方洪水,满朝都说该减免赋税,当时只有摄政王反对了。

半年后,父亲上奏说南方十六城的赋税入国库只有往年一成,还拨出了大量款项来赈灾救民,但南方百姓饿死不在少数,瘟疫流行,请陛下下旨彻查户部的钱款流向。

于是第二日,父亲小到当学生时作的打油诗,大到现在结交了什么人,都被当作黑料弹劾到年幼的皇帝面前。

萧右相掏空了国库,导致边境吃紧,连连失守。

兄长之前托夫子递推荐信,谋了个户部的职位,就差一点查到 右相贪污的证据时被反咬一口,锒铛入狱。

那些人说何相之子靠摄政王这个裙带关系上位,说他贪污给摄政王享乐。

小皇帝虽然一年比一年年长,但自小长在萧贵太妃身边,早已是非不分,听见风就是雨,将摄政王和我爹当作大恶人。

我的父亲,被迁去西南边陲做一个小驿站的驿丞。摄政王想尽办法捞出了兄长,但兄长已经被折磨得再也站不起来,眼睛里没了光。

送别时,我跪在父亲面前,泣不成声,「是我害了父亲兄长,若不是秋儿执意要嫁摄政王.....」

「秋儿,不是你的错,说实话,这一年多,为父虽然受了打压,但是心里安定坦荡多了,为父还没老,还可与他们斗上一斗。|

那天我哭了很久,我知道摄政王来过,他听见我的话了。

没错,他知道我后悔了。

我忘记自己是如何回到摄政王府的。

但从那日起,我就很少见到他了。

户部侍郎突然暴毙,摄政王拍手笑道:「听闻侍郎夫人是大美人,今日定要一睹芳容」。

守灵当晚他翻入侍郎府,直到第二日日上三竿才出来。

百官偷笑他摄政王平日里假正经,一副与王妃琴瑟和鸣的样子,连个侍妾都没有,真遇上新寡的俏妇人,竟也能做出这样的荒唐事。

我只知道那个俏寡妇叫萧钰若,是萧家的女儿,贵太妃嫡亲的妹妹。

但我已经不敢去问,也不敢多想,只日日躲着他,要死要活要嫁给他的是我,怕了他的也是我。

他手握重兵,就算小皇帝多么恨他,就算被百官弹劾,就算被世人戳着脊梁骨骂,他也是那个高高在上的摄政王。我父亲一届文官,兄长书生气未脱,怎么与右相党斗?

朝臣弹劾我父亲结党营私,摄政王也跟着冷嘲热讽,父亲顿足叹息,带着重伤未愈的兄长和哭红眼的母亲,告老还乡。

摄政王回府就和萧氏厮混在一处,我躲着不听不看。

一日,我晕倒在屋子里,大夫说我已有三个月的身子,还不等我央求大夫不要说出去。叶天晋已经跨着大步迈入房内,无声地抱紧了已经瘦得不成形的我,悄声说:「秋儿,很快了,很快我们就能安全了,再也不用担惊受怕了。」

我知道他手握重兵却没有反,是在等一个时机。他要名正言顺,他要萧家死得让天下人拍手称道。

他靠着萧钰若嘴里的只言片语,顺藤摸瓜,拆了右相的左膀右臂,却独独给右相留了右御卫,还装出一副很在意小皇帝的愚 忠模样。他要右相狗急跳墙。

可我没有那个勇气,我日日被梦魇住,看见他被乱箭射死,血淋淋地倒在大殿上。

那日右御卫挟着小皇帝,右相站在大殿上,要摄政王交出兵权。摄政王没有片刻迟疑,让弓箭手射杀全部反贼。

霎时间,大殿中一片血海。

小皇帝当然不是被摄政王的箭射死的,小皇帝是被反贼杀死的。

那日, 我没等来新帝叶天晋。

萧氏不知买通了什么人,从王府地牢中逃了出来,一把匕首插进了我的胸口。

我的力气一点点被抽走,我看到叶天晋飞奔向我,我看到萧氏被束几一剑刺死。

我知道他成功了,我感谢老天爷,感谢老天爷让他好好活下去。但我不想再挣扎了,我想来世,不要再做摄政王妃了。

眼前一片黑暗,耳畔只有叶天晋的声音,「秋儿,秋儿。」

温柔的,焦急的,最终是绝望的威胁。

「秋儿,你快醒啊,否则,我杀了你的父兄.....秋儿,求求你, 睁开眼看看我......求求你......」

七、

上一世,实在是太惨了!

我吃了一嘴的饼渣, 哭得像个孩子。叶天晋勒令停车, 跳上车问我怎么了。

可怜我最后的一片执念一直绕在心头,让我先入为主地觉得他是个不择手段的摄政王。其实只是自己先动了心,不顾后果地想要嫁给他,却连累了父兄。此后害怕反悔,又将责任全部推到他的头上。

我大哭着扑在他身上,满腹心事最终化为一句: 「这个饼……这个饼吃完了就再也吃不到了哇……」

丫鬟识趣地钻出马车。

叶天晋抱着大哭不止的我,就像上一世抱着垂死的我一样。

明明不是他的错,他却总往自己身上揽。

「封地虽说不如皇城繁华,但靠近边疆,也有独特的风景。不怕了,秋儿不怕,秋儿想要什么,都会有的,只要有我在。秋儿若真舍不得,那本王就杀回去吧,本王的兵认人不认符。」

我吓得一个激灵, 立刻止住了哭声。

以前他心怀天下,现在又怎么甘愿只做一个戍边的亲王,若为了我再去谋反,那可是罪过大了。

「其实,我记起了一些事……」我小声嘀咕,心底打鼓,想着自己上一世也不厚道,只想着自己,要借着父兄成全他的大义的是自己,遇到难处第一个想逃的又是自己,这一世把锅都甩在他的头上,还想用匕首谋害他的性命。

他用拇指擦拭着我脸上成片的泪,捋顺我凌乱的额发,「我知道,我既希望你能记得,又怕你会记得」。

他知道?是在我刺杀他那夜知道的吗?

回忆之前种种,叶天晋应当也是有上一世的记忆,我不敢抬头看他,上一世没有陪他走到最后,他称帝后一定会另娶皇后,想到这里心中不免泛酸。

不知道他上一世夺权成功,霸业达成,还要重生做什么?难不成他想再体验一次夺权当皇帝?不会吧,难道交兵权是假,回边疆整合军队预备谋反是真?

我突然紧张了起来,双手紧紧攥住了他两侧的衣袍,「你早就知道了却什么也不说,可是有什么旁的心思!」。

叶天晋摸着我的头发喃喃道: 「秋儿,是我没有保护好你,过 去我总想着生于皇家,受万民供养,无须劳作,不忧三餐,就 该为百姓多考虑。直到失去你,我才知道,世间若没有你,就 变得灰蒙蒙、空空荡荡,犹如地狱。」

我怔了怔,难道是为了我吗?

「你这样儿女情长,你的新皇后没有怨恨你吗?」

「我没有登基,就赶着来找你了。」

「你究竟对自己做了什么。」我的声音有些颤抖。

「三十载帝王命而已。」

轻轻的一句话却像雷一样炸在我耳畔,我是不信的,却又没有 更合理得解释。

他带笑的双眼微微泛红,散发着炽热的光,一寸一寸灼烧我的脸、我的心,好歹算是做了两世的夫妻,我竟依然如同新婚般害羞起来。

「秋儿,我这辈子没有帝王命了,你可还愿意做我的夫人?秋儿,我这一世只想和你在一起,只忧你的三餐,你可愿意?」

我沉浸在他的目光中久久无法回应,直到「三餐」两个字传入耳畔,我终于点点头,「若你真的爱我,你该记得我每日需要吃六餐。」

叶天晋朗声大笑。

我跟着叶天晋,一路吃喝玩,走了快三个月才到封地。

他的封地是个民风淳朴、幅员辽阔、牛羊成群的好地方,满地的食材。

云峰阁的厨子果然请得很值,发明了一牛九吃,半点不浪费。

厨子说以前家里穷,想沾点荤就只能吃下水、吃鸡脚,如今敞 开了吃肉,让他感觉自己仿佛来到了天堂。

有一日,叶天晋问我,「开心吗?在这里。」

我咽下一口羊肉,点了点头,「很开心。」

叶天晋又问: 「想回去吗?」

我赶紧摇了摇头。

叶天晋低头浅笑,将手里的信扔进火盆。

「那便不回了。」

## 【叶天晋】

上一世,城北难民之乱后,我不自觉地跟了那个自称「丞相之子」的孩子一路。

起初只当他是个普通人家的孩子,为了保命乱报家门,想确保他平安回家。没想到真的见到带着一大票家丁的何府公子何箴喊着「妹妹」,急急慌慌将那孩子接回家。

原是个姑娘, 我还以为是个半大的小子。

转念一想又觉得好笑,那个自视清高的何箴竟有这样一个亲妹 子,一个人扮成男子跑到北大街。

回头我继续面对已经乱成一团的城北。既然已经开了杀戒,撕破了脸,我索性将难民中的壮丁先收进军队,将老幼直接安顿 在城北。

城北路窄根基差,如今添了许多难民,又更加拥挤了,但想要 整治其实也不是难事。

城中首富沈崇山常在边关做些浑水摸鱼的买卖,只要稍微施加压力,他必定愿出钱出力。

城北铺上青石板,再多设一些商铺,添了些民宅,让他们有自给自足的可能,而此刻朝堂上弹劾我当街刺杀右御卫的奏章多得如腊月雪花。

辗转数日,何相不仅不来登门谢我救女之恩,还连表面的和气 都维持不了。

也是,右御卫杀的是城北的平民,刀子没有落在城南贵人的身上,便与他们无关。右相扣了赈灾的银钱,饱的是朝中右相党的私囊,唱反调的是我叶天晋。最可恨的是,我竟然还想让城外的难民进城与贵人们在同一片土地上生活。

朝中谁还敢与摄政王叶天晋扯上关系?若不是兵权尚在手中,我早被他们杀之而后快了。

不想惹人厌恶,我只好日日告假,躲在城北看着不让沈崇山的手下偷懒。

脑中又浮现出那张沾了些许狼狈的小脸,和分别时那声轻轻软软的:「秋儿多谢摄政王救命之恩,摄政王忠的是天下百姓,秋儿敬佩。」

何府的秋儿。

那便是何秋儿了。

不知为何,最近总是想起她。

就连看到不远处云峰阁门口一个给工匠发口粮的小杂役,都觉得身型像她。

束几以前逛窑子总自诩是释放天性,说男人憋久了会出毛病的。难不成我真的病了?

那个小杂役转头直起腰来擦汗,我定睛一瞧,这不正是何秋儿吗!

胸口打鼓似的咚咚直响,我拨开人群,走了过去。

「你是谁?」

她吓得一怔, 胀红了脸, 手中几个粗面馍滚了一地。

许是我声音太大了, 吓到了她。其实我只是想确认自己是不是 看错了, 但我又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我与她两人呆立着,旁人低声说这是在南城贵人府上打杂的小 秋,今天不当差来帮忙的。

哪个贵人府上,是何相爷府吗?

哪个打杂的小秋,可是那我认识的何秋儿?

如果我认错了倒还罢了,如果没认错,何府的干金小姐怎么偏偏到了这里,做这些粗重活?

可我张了张嘴,一句话也没能说出来。

「旱得久了, 脑袋可是要坏掉的。」東几喝大了拿筷子敲着我的脑袋说的话还在耳边。

我脑袋嗡嗡响,拉着她到僻静处。「何秋儿」三个字从我口中蹦出后,却又不知该接些什么话。

她支支吾吾一阵, 眼泪都要流出来了。

「对不起摄政王, 秋儿.....您救了秋儿的命, 秋儿的父亲却在朝中弹劾您。」

那倒没什么,若你父亲不顺势而为,他也要遭萧家的迫害。

我扶着差点跪下的她,心里纳闷何相这个老滑头为何有个这么正直的闺女。

我找了马车送她回去。

临近何府,我怕我摄政王的身份给何相惹上麻烦,便挑起帘子,尽量用最轻的语气跟她说再见,「以后不要一个人到处走动,城里也不安全。」

她眼眸噙着泪花,用力点了点头。

马车走后我又莫名后悔起来,该问问她为什么去城北,什么时候去的。也该问问她明日打算做些什么。世道不太平,如果何 箴没时间,或许我也可以陪她出门。

我想着想着,脸上不自觉地发起烫来。

叶天晋啊叶天晋,你与何秋儿非亲非故,又怎么方便陪着她出门?

叶天晋啊叶天晋, 你虽是摄政王, 何相却不见得愿将女儿交给你。 你。

这春天还真是难挨,要热不热,要凉不凉,就连风都是微微起徐徐吹,撩得心头痒痒的。

早知道就该和束几一道去趟北境, 让刀子似的风剐个痛快。

北境小骚乱不断,束几昨日刚启程去边关,整合军队恩威并用,确保不要有大动作,连萧家都知道现在我们吃不起大仗。

朝堂上的吵嚷声也因为边境动乱而小了下去,也只有在快要打仗的时候,他们才能想起我叶天晋的好来。

但何相对我的脸色越来越差,就差拿鼻孔对着我了,不知道我哪里惹到了他。

我买下了云峰阁,重新选了个铺面,吩咐排了几样新菜式,城 北恢复了秩序,人气也渐渐旺了起来。

但我却再没见过秋儿。

少了束几,我又不屑飞檐走壁去打探,只得以名家字画为饵约何箴见面。他犹豫再三才赴约,当我问起他的妹妹时,他立刻昂起头,和他爹一样鼻孔朝天,仿佛我欠了他们很多钱。

我拿出珍藏的古书相赠,何箴眼睛一亮,只道「妹妹只是最近被父亲禁足了」,却绝口不提何秋儿为什么被禁足。

从柳絮纷飞到小荷尖角,我终于忍不住,翻上墙头踏上她家的银杏树树干。她穿了一身翠底白纱裙坐在院子里看书,风微微吹过,带来一丝她身上的果香气。

若我跳下去,和她面对面,一定会吓到她。

若我邀请她去云峰阁吃饭,不知她会高兴地答应,还是会恼怒 拒绝。

若我以救命恩人自居,要她回报我恩情,陪我说一会儿话,又 是小人所为。

就这样, 我在树上站到日头西斜, 她收起书进了房间。

我望着关紧的房门和亮起的烛光,叹了一口气。

東几说的没错,我可能是旱得太久了。跳下树干,我径直去了 怡红院。

一锭金子掷给老鸨,立刻围上来很多女人,可她们对「十五六岁的姑娘最喜欢的是什么」这个问题,给不出一个统一的回答。

烦闷之际,迎面走来一个人,原来是商人沈崇山,满嘴酒气, 左拥右抱。我正要避开,却又想起他闺女好像差不多这个年 纪,都是大家闺秀,说不定喜欢相同的东西。

于是我支开一众不相干的人,单刀直入问起他闺女最喜欢什么?

「我们依依? 最喜欢的......嗝......当然是钱啦! 」

我摇了摇头,看来首富的女儿和相爷的女儿应当还是有区别的。

沈崇山敬我酒,继续道: 「摄政王……嗝……问这个做什么?若是要送礼物给我们依依,那一定是要送……嗝,那种亮晶晶的,就像我上回那种。嗝……被你们压在关口的夜明珠,又贵又漂亮……」

这世上最大的一颗夜明珠,在宫里,在小皇帝的冠冕上。是啊,得是最大最亮的夜明珠,才能配得上她,不是吗?

此刻我飞鸽传书给束几,就能里应外合反了他们,从此以后便是坦途一片了吧?不用再背着骂名,忠这不义之君。

这酒喝得人徒然生出了很多妄想。

我撇下了沈崇山,走出怡红院。

初夏的晚风吹过,我清醒了一些。回府躺下,天旋地转进入梦 乡。

看来甜丝丝的花酒还是不能多喝,容易上头。

梦里被千万人唾骂,我无力地蜷缩成一团,正在绝望之时,一个娇俏的身影挡在我身前大喊:「君不义,何以忠。摄政王忠的是天下,这天下该是摄政王的。」

我惊出一身冷汗,醒来已近晌午。睡过了早朝,还是头一遭。

门外传话何相爷登门来访, 我急急忙忙地去迎。

他傲慢中带着些许焦虑,问我与那沈崇山之女是何关系。

我纳闷, 「本王从未见过沈家小姐, 谈何有关系? |

他立刻压下嗓子,「那摄政王殿下可愿意娶老夫的女儿为妻?」

一句话将我三魂七魄震了个遍,「若何相爷不嫌弃我叶天晋, 我当然愿意!」

「哼, 给老夫一个信物吧, 我回去转交给秋儿。」

「相爷不是在戏弄本王吧?」我已经解下腰间的「晋」字玉坠 交到何相手中,却仍不敢相信。

「老夫闲得啊?」何相甩袖而去。

我送何相出门,看见立在一边的何箴。他上前对我低语道: 「妹妹之前因为闹着要嫁给你才被父亲禁足,今天早上听说你 要送沈家小姐夜明珠为聘,急得以投河要挟父亲来跟你提亲, 哭得气都喘不上了,父亲可吓坏了,这才……」

「箴儿,还嘀咕什么呢?快点回家! | 何相在马车上催促。

我望着远去的何府马车。

她愿意嫁给我,这一切仿佛还在梦里。

后来有一日沈崇山找了我,问我在怡红院打探他女儿是何意, 现在传出要迎娶何相之女又是何意?

我回忆起那日,才发觉自己行事有些不妥。

那日我虽支开众人向沈崇山打探,却未和他讲清楚自己的用意,大概在我离开怡红院,沈崇山已喧嚷得世人皆知,我摄政王叶天晋曾打探他的独生女,要送夜明珠。

情急之下,我只好胡诌,「开国元勋束将军之后束几,二十又三,尚未婚配,若此次边疆立下战功,本王想为他做主,求娶沈老板的千金。聘礼自然就是关口扣着的夜明珠。」

幸好有束几。

束几来者不拒,且不说传闻沈家女聪慧美丽,就说这沈家富甲 天下,也够他高兴一阵了。

「嘿!你这......尊敬的摄政王......之前咱们可是说好了,建好城北就放行夜明珠,如今怎么又变成我女儿的聘礼!」

「沈老爷,您可要想清楚,東小将军做了您女婿,还愁将来关口压货吗?」

「可我们家依依.....」

我不待他说完就送他出门, 「沈老爷在家等着束小将军的好消息吧。|

我转头紧赶着去了一趟观星阁,催促着让老巫合了八字帖,将婚期定在三个月之后,也就是国丧期满的第二日。

可这仗还是打了起来,户部拿不出银钱充军饷,束几回信说,毫无胜算。

我没想到萧家竟然将手伸到国之根本上了。

我先让束几回来,没有必要让将士们白白牺牲,打不过就后 退。

萧家不除,这边疆守了也是白守。

我大婚当天,边疆连失三城,朝上参摄政王无用的奏折堆积成山,却无人敢提议要取而代之,毕竟这仗打不打得赢,他们心里最清楚。

何箴说愿意进户部, 「妹夫,以后都是一家人了, 骂你就是在 骂我这个大舅哥,我可受不了。」

娶了秋儿就有可能要连累到何相一家,拆除萧右相和其一众党羽,已经不是一开始的暗暗较劲了。大刀阔斧之下,他们势必将何相当作我的同党来打压。

可是边境连连失守,我身边除了束几无人相帮。束几一介武夫,字都认不全,我虽不愿让何家参与其中,却也没有别的选择了。

割地谈和,我不过离开皇城两日,何箴就被构陷贪污,连夜被抓进大理寺。我回去时已经晚了,他两条腿被水牢老鼠啃得见了骨。

萧右相恨我入骨, 动我不得, 就从我身边的人下手。他们笃定 我不会弃这天下不顾, 所以手段狠辣, 恣意妄为。

萧家根基太深,前有萧右相早年间助先皇帝登基,后又有萧家 女专宠十年。我只好假意投靠萧右相,疏远何左相。

在一次弹劾何相结党营私的时候,我提议将何左相远迁到边陲之地,那是萧右相够不到的地方。

秋儿说后悔了,她想跟随何相一起走。

她是曾经说出「摄政王忠的是天下」的何秋儿,现在却见到我 就躲开。

她是该后悔,但我舍不得她离开。

我自小无母家扶持,夹缝中活着,靠戍边领兵才在父皇面前得一席之位。皇兄们残杀夺位,我审时度势,跟了老三。他不见得有多适合当皇上,但他信我,可他又轻视我,他觉得宫娥所出的我不会有太大的志向,小富即安。

我也确实是这样,若能做个闲散王爷,潇洒一生,最好不过了。可三哥偏偏又是个短命鬼,给我留了个烂摊子。

世人皆知我叶天晋贵为摄政王,朝中大小事务都要过问,手段狠辣,敢当街刺杀朝廷命官。其实也就是看着风光,孤立无援,事必躬亲。

户部侍郎是萧右相的二女婿,平日里最得萧右相心意,又掌财政大权,所以行事很嚣张。束几寻到机会将他暗杀,但萧右相党羽众多,倒下一个,立刻填补上一个也不是难事。

我动了心思要拉拢萧家二女儿萧钰若,她虽然是个跋扈的性子,却没有她姐姐那般阴谋,骗她很容易。

我假意厌倦了秋儿,转头对萧钰若体贴入微,说违心的情话,赠她世间罕有的珠宝,纵容她听戏挥金如土,拿军营兵马取乐。

我骗过萧右相,骗过萧太妃,演到世人皆知摄政王钟情萧家二女儿,掏空国本只为博美人一笑。

却独独在面对秋儿的时候,我会失控。我无法控制自己追随她的目光,无法克制自己情不自禁走向她的步伐,甚至几次险些叫萧钰若看出端倪。

尤其是得知秋儿有孕,她哭着求我放她走,她想去找她的家人。我又何尝不愿让秋儿去一个安全的地方,但西南边境山长路远,只怕刚出皇城,她就会遭到萧右相的暗算,我输不起。

我在无人的房间,抱紧了她,宽慰的话还没说两句就瞥到窗外一闪而过的影子。我遂又狠下心高声道:「本王虽厌弃了你,但你既做了王妃,就休想离开本王,若你胆敢逃走,本王会杀了你全家。」

当初我着急娶秋儿,我怕她多一分思量,就要反悔。如今,我却辜负了她的真心, 还一直骗自己理应先平天下而后齐家。

骗自己在一切了结以后,就能抱紧秋儿,和她说清楚这一切, 我们还有大半生能好好在一起。

但萧钰若一刀斩断了我和秋儿所有以后的可能。

不知道秋儿在生命最后的时刻, 知不知道我有多爱她。

我抱着秋儿,告诉她大仇得报,何相一家也能接回皇城,再也不用担心被暗算,不用防着旁人说违心的话了。我们的孩子也会好好长大,若有才华就兼济天下,若资质平庸就与我们一起在山间种些瓜果,养些花草。

身边人来来去去,反反复复说的是节哀,天下为重,催促我放 手,给王妃换衣入殓。

她真的离开我了吗?她明明还睡在我的怀里,但她的手和脸确实比平时要凉许多,她的肚子有血迹,那里,曾有一个我们的

孩子。

平天下是为了能和她好好地生活在一起,如果这里真的只剩下她的一副躯壳,那我的以后会是什么样子?

若这天下要有主人,未必得是我叶天晋。但陪我共度余生的,只能是她何秋儿。

我拿起佩剑。

从前我最不屑的一种死法就是自我了断。

我是领兵的摄政王,我知道胜败乃兵家常事,无论遇到什么困难,只要活着就还有一线希望。

如今的我,搂着我最爱的人,却看不到半点属于我们的未来。

我把剑一横, 只希望世间鬼神之说都是真。

让我能再见到她。

若这天下没有萧家,我也不用委曲求全讨好右相的女儿,不用 藏着自己的心思,冷着脸对我最爱的人。

真希望在她嫁给我之前,我早已把这堆烂摊子处理好了。

自刎后,一个白衣人出现,说我阳寿未终,尚余三十载帝王 命。 我笑了,世上果然有鬼神,「我来寻我的夫人何秋儿,烦请神仙引路。|

「帝王命不要了?」

「不要了。」

重生那天,正是她十三岁生辰。

何箴从太学回来, 笑着问我为什么傻站在他家大门口。我说我有要事找何相商易。

或许我此刻还不是摄政王,因为何箴的态度轻松自在很多,直言今日妹妹生辰,留我一起吃饭。

我按捺着激动,随他一起进了何府。

庭院中摆好了菜肴碗筷,何夫人面前的秋儿稚气未脱,天真烂漫,却在看到我时瞬间阴霾。那满眼眸的戒备,和她上一世躲着我的时候,一模一样。

我的心被狠扎了一下,有些慌了神。若秋儿这一世不愿嫁我,可还有三十载帝王命换重来一次?

席间,她的一举一动都牵着我的目光。我挖空心思说些好听的话,好像又惹到她不高兴了。

饭后,何相请我去书房喝茶,我便也不兜圈子,拿出早早写好的纸条。

- 一张是今后五年会有的旱灾涝灾的时间和地点。
- 一张是萧右相的党羽和所犯罪状。

在当上摄政王之前,我因为手握兵权,而自绝于朝政,以宽我的皇兄的心。

所以何相与此时的我并没有敌对的关系,他只是好奇为什么我 会知道这些还没有发生的事情。

我只道这些是我无意间得到的消息,但关乎国本,不敢怠慢,一向觉得何相为官清廉、刚正不阿,所以想请何相辨真伪拿主意。

何相被高帽子戴得倒抽一口凉气, 却也没多话, 埋头喝茶。

我暗自欣喜,有了这一层关系,我便每天都有借口来何府见秋 儿。

第二日,我刚坐在何相的书房,就听说秋儿要进宫选秀的消息,我的心仿佛跌进冰窖一般。

宫里年年选秀,却依然只有萧贵妃的皇子这一根独苗,皇帝未必不知道其中缘故,却碍于右相辅助他登基的功劳而按下不提。

其实皇兄早就有意纳了何秋儿,以便左右相制衡,却又顾忌这是何相唯一的女儿,年龄又小,怕伤了何相的心。如今秋儿送上了门,皇兄不知会有多开心。

我连忙辞别了何相,往皇宫去了。一路上打了无数腹稿,却发现我没有一样能拿出来与皇兄交换何秋儿。

见了皇兄, 我行了君臣大礼后便一直跪着不起。

「今日这是怎么了? |

「求皇兄不要纳何秋儿。」

「为何?」

「臣弟心悦何秋儿,想娶她为妻。」

「晋王殿下的婚事朕自有安排。」

「皇上若担心臣弟与何相勾结,可以拿走臣弟的兵权。」

沉寂片刻,皇上悠悠道:「朕要你的兵做什么?朕要你做好朕 手中的利剑,为朕平定江山。

罢了,你从小就不争不抢,没有向朕要过什么,这何家的女儿,我看也是年龄尚小,先不纳了。你若有意,过两年指给你便是了。」

从宫中出来,我只觉身上担子轻了一多半,又担心皇兄反悔,惴惴不安过了两日,直到选秀结束,秋儿落选,我才稍稍安心。

何相最近在查证那份右相党罪名清单忙得不可开交,又多了秋儿选秀这一闹腾,正需要人帮忙。

我急着把刚才路过集市买的糖葫芦送给秋儿, 秋儿以前很爱吃 这个。谁知秋儿很冷漠, 把我甩给了何箴。

我隐隐约约觉得她有些变了,却又说不上来哪里变了。不知她 十三岁时可有心上人,我应该派束几来打探打探。

几日的工夫, 束几一会儿回报说秋儿给很多太学的学生写信, 一会儿回报说秋儿一夜未归是因为进了小倌馆。

我感觉我的头都要裂了, 顾不得其他, 连忙上朝请皇上赐婚。

何相的态度也很让人惊讶, 他在皇帝面前极力促成了婚事。

我知道皇兄心里又要打鼓了。

若只有我一人积极着要娶秋儿,还可以解释是爱慕秋儿。若连 同着何相也积极地要将秋儿嫁给我,那我与何相的关系就有些 耐人寻味了。

皇兄最忌讳朝中有一方势大。

我被夺兵或何相被削官是迟早的事情,所以我扳倒右相的速度要加快了。

婚礼当天, 我只能对不起秋儿, 在婚房内燃了助眠的香。

我在宴席上设法留住了右相党羽,让束几有机会去搜他们的宅子。后半夜束几回来,我们便与何相父子在客房商讨对策,最终发现最致命的一点:萧贵妃想毒杀皇帝。凭这一点,萧家永无翻身之日。

秋儿嫁给我后,总是时不时的愁容满面,真不知道她的小脑瓜子里面想着什么。但我能日日见她,时时陪着她,就已经很知足了。

我记得大婚之前秋儿想要一把匕首,我便拿出一把先帝赐我的玄铁宝石匕首,让何箴转交给秋儿。后来我在秋儿的梳妆台下看到了匕首,她想用这个匕首来对付我吗?

直到那日,她用匕首刺我,我才确定她也是重生了。她有了上一世的记忆,会不会不肯原谅我?

不管如何, 我都要用心地呵护她, 弥补上一世对她的伤害。

后来皇帝来找我,话语中透露着疲惫,萧家已经倒了,何家逐渐势大,我又握着兵权。

不待皇帝说完,我说我愿意放弃兵权,去封地,请皇兄万万不要打压何家。另外,我向皇上推荐了束几,这是束皇后的远亲。

皇帝沉吟片刻,若论起制衡,右相与皇后家族势力制衡更为妥 当。

秋儿恨我,是恨我没有保护好她的父兄,恨我没有保护好她。而今何相封为右相,何府人封诰命,何箴做了户部侍郎,与他们制衡的束家乃忠良之后,前途应该不会太差。

如今我只是一个被夺了兵的闲散王爷,不知她还愿不愿意随我去封地安居一生。

直到她跟我一同去封地,我才知道,用三十年帝王命换来的重生不亏。

今生,我们终能长相守。

## 【番外一何箴】

我是女主的哥哥,一个普普通通的 NPC,终于在快要结尾的时候拥有了姓名。

哦,对了,我没有第一世的记忆,阅读时请注意!

我就纳了闷了,叶天晋怎么跟开了天眼一样,说啥啥中呢?

秋儿十三岁生辰,他不请自来,带了两份清单。一份是右相党羽,并将其所犯罪状一一列出。父亲一看,里面甚至还有些人并未入仕。还有一份是往后五年将要发生大灾的大约时间和地点,王爷是未卜先知还是怎的?

父亲按着清单着人手去查,忙得脚打后脑勺。

妹妹自这次生辰后好像变了一个人一样, 听闻选秀在即, 一哭 二闹三上吊要嫁到宫里去。

王爷正与父亲议事,听说此事手一抖,茶盏险些打碎,当即撇下父亲,要进宫面圣。

具体说了啥,我不太清楚,只知道秋儿落选了,发了好大一顿 脾气,晚饭也不吃。 哦,落选那天,王爷又来了我家,递给我一串冰糖葫芦。

咦, 他不会对我有什么企图吧?

妹妹荒唐,走错路进了象姑馆,被父亲罚跪祠堂。其实并没有什么大不了的,妹妹还小,过两年及笄,没人会记得这个事。

谁知王爷消息贼快,上赶着请旨娶妹妹。别不是看上我,但碍于世俗,只能娶个替代品吧......

大婚在即, 秋儿却整日愁眉苦脸的, 还托我帮她买一把匕首。 她性格变化太大, 我拿不准她要这把匕首做什么。

王爷听说了此事,给了我一把。真是上好的玄铁精钢刃,刀鞘 上的宝石也都是实打实的。

我把玩了半宿,喜欢得不得了。

但我担心妹妹和妹夫的安危,便找匠人替换了一个没开刃的刀刃。这样王爷乍一看也不会觉得我事情没办到位,妹妹也不会再闹着买别的了。

妹妹都要出嫁了,我借机把她的私房钱讹来,啊不,借来,好救济贫苦,为我的妹妹、妹夫积福。

如此用心良苦,果然,我的妹妹和妹夫,生活如蜜里调油。这不,他们这就要远走他乡,过二人世界去了。

临行之际,说实话我有些舍不得我妹妹。

父亲说了, 王爷不会让她吃苦的。

一个拿二十万大军换来的媳妇,那必然是真爱啊。

我点头称是。

## 【番外二束几】

作为全篇第一个开口,第三个拥有姓名的人,我自以为能当男二号,但我知道,没人在意我。

我叫束几。

我爹要给我取个约束自己的束己,怎奈没有文化,写成了束 几。

我可能是全天下最苦逼的男人。

以下是本人第一世的记忆,本人承诺,绝对真实:

叶天晋搂着何秋儿自刎时,我若能早去一步,就能拦下他,再 好好开导开导,说不定他当皇帝,我能做护国大将军。

若不去拦他,也不过就是他死了我活着,我仗剑走天涯,管他娘谁当皇帝。

何必跟着男主女主重生, 受二茬罪!

听观星台的老巫说,晋王有帝王之相。我还心中暗喜,以为跟对了人。

我们束家是开国元勋之后,当今皇后是束家嫡女。当然我只是束家旁枝,不然也不会从晋王府护院干起。

皇后是很明显的武将之后,大大咧咧,不受宠,也没有子嗣, 总被贵妃骑在头上虐。后来皇帝暴毙,堂堂皇后竟然被贵妃激 得去守皇陵了。整个束家被清理得只剩下我。

当时已经是摄政王的叶天晋很看重我。

当叶天晋很看重一个人的时候,最明显的表现是,他会变成一个话痨。

一杯酒下肚,他说他很孤单,肩负重任,还被世人编排调侃,被是非不分的小皇帝当朝怼骂,满朝竟没一个为他说话的人。

两杯酒下肚,他说他最看不上何相一家,老的那个是缩头乌龟,总想着少说少做,两头不得罪。小的那个在太学里一副大才子模样,在女眷面前慷慨激昂,实际抠得很,迟迟不愿意入仕。

喝到微醺时,他笑了,眼睛里闪着星光,大声嚷嚷: 「但是何相的女儿是真可爱啊!」

我想,坏了,自古英雄难过美人关,这朝中一堆乱七八糟的事儿还没个头绪,摄政王就要过情关了?

说好的只是为了拉拢左相才求娶何秋儿,但这小表情、这小神态,分明是深深坠入情网的样子啊!

我,束几,开国元勋之后,摄政王心腹,却被派来盯何秋儿的哨,看她有没有甚相好的或者意中人,再探探她平时都喜欢做些什么。

我感觉,何秋儿就是个乖宝宝,很听何相夫妇的话,大门不出二门不迈,除了偶尔跟随何公子外出吃饭,就没有别的爱好了。

回到王府, 我对王爷说, 何府千金比较爱吃。

我能理解王爷,毕竟朝中已经破事儿一大堆了,忙得焦头烂额没时间想别的。加上大家忌惮右相与摄政王之争,没人主动提嫁女儿这事儿,王爷光棍打到二十又一。

现在下了朝,能偶遇一下心爱的姑娘,说两句暖心窝子的话,整个人都有活力了。

王爷说何府的小姐天真善良一眼能望到底,直来直去又有点温柔,好想给她全世界啊!

我点头称是,女人果然最是能激发男人斗志,毕竟王爷是有帝王之相的,王爷上位了,我束几也能沾沾光。

一想到束家就要被我束几振兴起来了, 我还有点激动呢。

活该右相玩不过他叶天晋。叶天晋有我啊!是我暗杀了右相的二女婿,萧钰若的相公,户部侍郎。

虽然我知道你们没人在意这些......

我以为一切都要往好的方向发展了。

摄政王放下身段色诱了萧钰若,因为她手里有和户部牵扯的一堆人和证。但每到夜里,他就熄了灯换我上,美其名曰为我节省每月花在怡红院的八两银子。

我知道,他是舍不得让何秋儿心里膈应,我还能怎么办呢,欣然应允呗!

我束几,习武之人,干到萧小娘子第二日下不来床还不是小菜一碟!

右相被逼得造了反。

摄政王顺势灭了所有反贼。

但王妃没了。

叶天晋,现在既不是摄政王,也没有行登基大礼。他只是何秋 儿的相公,卑微地搂着已经凉透的何秋儿。

我拎来两壶好酒,推敲了一下该如何劝说他以天下为重,让他 走出悲伤。可回头看到他把剑一横就抹了脖子。

不等我发出惊呼,头顶落下一声:雾草!好像是这么个发音。

一个白衣少年站在半空。他捂着嘴,对着空气说:「你确定拿 三十载帝王命来换重来一次?|

片刻后,白衣少年对着空气点了点头,又看向了我。

我心底一阵恶寒。

临走,白衣少年拍了拍我的肩,说了一句「打工人打工魂,打工都是人上人」。

我不明白。

他告诉我,就是很光荣的意思。

我和叶天晋一块重生了。

叶天晋对我说,这一世,别的不用你管了,只要盯好何秋儿, 别让她出任何意外。

我,开国大将之......算了,不说了,没人在意的。

跟了几天,我向王爷汇报,「王爷,我觉得王妃这一世,有点傻。」

「想好了再说。」

「王妃天真可爱, 祝你俩幸福。」

何秋儿托家丁往外送的信,都被我截住了。

叶天晋头也不抬, 「念。」

「朔千吾兄,许久不见甚是想念,不知朔千兄近来可好,秋儿有些课业不通,想请兄赐教一二,不知明日是否有空,盼复,顺候起居。」

「舟柯吾兄,尤记四月海棠开,兄赠吾诗卷一册.....」

「好了,别念了.....」

「亦山.....」

「我说别念了。」他起身,拿起剑,「咱俩比划比划。」

糟了,叶天晋生气时就会有用不完的力气。

我陪他练了整宿的剑。

天亮, 他去上朝了, 我累瘫了。

好难。

只要何秋儿出门,我就得盯着,我也是个人啊!

那天跟着她逛了一天,实在累得不行,在路边买了个馍的工夫,就跟丢了,我在那条街上找了半宿,才在象姑馆找到她。

我回去跟叶天晋禀报时,叶天晋骂了一句「混账」。

当然,不可能骂何秋儿,是在骂我。

他提起剑,「咱俩比划比划。」

我屈了膝, 求王爷饶命。

叶天晋大婚提前了三年,他生怕何秋儿受一丁点儿委屈。

我很高兴,往后叶天晋自己盯着媳妇,不用麻烦我了。

那日,满朝的文武百官都来道贺。

那日, 歌舞、美酒、戏文、珍馐。

那日,叶天晋使出浑身解数,就是要留下这帮墙头草,灌醉他们,留一个晚上的时间,好让我将右相和六部的家翻个遍。

忙到他们散场了,我背着一筐账本信件,从后门进去。何相父 子已在客房等候多时。

我一直不明白, 右相搜罗那么多金刚石是为何。

爱看闲书,啊不,学识渊博的何公子说,金刚石粉末,长期服 用会致命。

我想起上一世皇帝暴毙,便问他,死状可是吐血而亡。

得到肯定的答案后,我说,萧贵妃意欲毒害皇帝。

何相大惊, 天还没亮他就递折子进宫去了。

萧贵妃立刻没了。

我以为大功告成。

我就可以休息了。

叶天晋说,萧老贼不死,他不放心。

我便白日陪他俩逛街, 夜里催着大理寺快审快审。

老子就想放个假!

终于, 萧老贼死在狱中, 萧家人也都被流放出去。

我只想好好睡了一觉, 半夜, 就是那个匕首之夜。

叶天晋把我从软和的被窝里拉出来,「咱俩比划比划。」

雾草! 我终于明白了那个背上写着「系统」二字的神仙嘴里说的打工魂的含义了。

后来, 我也迎来了人生高光时刻。

叶天晋带着媳妇远走高飞之前终于干了件人事,让我当了护国大将军,统管右御卫和皇城周边的轻骑兵。

二十万大军的调令符被老皇帝紧紧攥在手上,但兵都养在叶天晋的封地。我怀疑老皇帝脑子可能有点问题。

贵妃死了,后宫里陆续有嫔妃怀孕,皇上一下子摘掉了那方面 不行的帽子。

皇后娘娘的肚皮一马当先,我也激动哇,每次面圣我都带着族谱,直到有一天皇后娘娘也在,我着急忙慌地展开族谱,给皇后娘娘看,她虽然一脸懵逼,但还是很高兴地认了我这个弟弟。

四舍五入,我就是国舅爷了不是吗?

但生活总有些小插曲。

萧贵妃,啊不,罪妇萧氏的儿子,太熊了,才八岁多的孩子, 把大着肚子的皇后娘娘推下了荷花池。还好皇后娘娘身怀绝 技,在池子里游了半圈自己爬上了岸。

皇帝命我将熊孩子带去城外训练场好好管教。

对待萧氏的孩子, 我能手软吗? 还真不能硬来。

新的皇嗣还未平安诞生,这熊孩子依然是独苗。

我只教他学些拳脚功夫,每日爬竿跑步,累到他精疲力竭,倒头就睡,无暇作妖就好。

半年后,皇后生了个公主,皇上很喜欢,说要她做继承大统的女帝。

熊孩子那天躲在马厩的干草垛里,我找到他时,眼泪在满脸泥灰中淌出两道白沟沟。

我束几一介武夫,不懂怎么教育小孩,也不懂怎么安慰伤心的人。

「你父皇说笑的,咱们祖上可没有女帝。」

他依然在哭。

「你如今已经养在皇后娘娘名下了,就是嫡长子,谁也改变不了,只要你不作妖,将来皇位还是你的。」

他摇摇头,哽咽道:「我不想要皇位,我想我娘了。」

满城都称萧氏为罪妇,但无论她做过什么,她都是熊孩子的亲娘。谁不喜欢自己的娘呢。

我忍不住摸了摸他的头。

「以后皇后娘娘就是你的母后了,她是个很好的人,一定会好好待你的。」

哎,大人的恩恩怨怨,却总让孩子受伤。

他抬头看我, 「束将军是皇后......是母后的弟弟吗?」

「呃, 表的, 远房的。」

「那您就是我的舅舅!」

「嗨,这哪儿跟哪儿呀。」我不自觉地扬起了嘴角。

「舅舅,我想回宫,看看母后,还有小妹妹。」

这孩子,这小话讲的。

「行,只要你乖乖的。」

「嗯!」

不过,我早就该想到,萧氏的儿子不应该只是熊孩子,他该和萧氏一样狠毒。

他袖中藏了一把匕首,先是乖巧地恭贺了母后,又怯怯地看了看襁褓中的小妹妹,接着声泪俱下给他皇帝爹认错。

「父皇, 儿臣只是害怕, 父皇以后再也不疼儿臣了.....」

太监宫女们识趣地离开,我也打算出去,留给他父子二人一个温馨的空间。

他爹心一软,上前扶他,熊孩子用我教的近战直拳的招式,使出了全身力气,把刀捅进了他爹的胸口,末了还将刀拧了一下。

「娘做了错事,天下人都可以杀我娘,独你不可。」

匕首缓缓拔出,老皇帝胸口的血窟窿冒着鲜血,长大嘴巴瞪着 双眼看起来很狰狞。

皇后在内殿躺着还未下得床铺,乳娘刚抱走公主,外殿此时空 无一人。

我冲了回去,一脚踢飞他手中的匕首,又将他压在膝下。

他哑着嗓子道:「你说过,最爱就是我娘,她就是你的半条命。如今你没了半条命,还可与其他人生儿育女。」

右御卫的脚步声越来越近,要捉拿刺客。

「你这个满嘴谎话的狗皇帝,谁稀罕你的皇位!我要你赔我娘!」

我瞥到悬在头顶上的一个熟悉的白影。

雾草! 又来?!

「你个熊孩子,快别瞎说!让舅舅先跑出二十里地!」

刚松开腿,只见那孩子摸到了匕首,说什么一家团聚,将刀捅进了自己的肚子。

九岁的孩子啊! 你咋能这么狠呢?

我愣在原地,一边是胸口殷红的皇帝,一边是肚子漏洞的熊孩子。

右御卫大眼瞪小眼,太医进进出出,皇帝死透了,熊孩子还有一口气。

我对赶来的右御卫说,刺客跑了,皇子峇为了护驾身受重伤。

太医宣布,皇帝崩了。

我代传口谕, 传位给小公主。

皇后虚弱地躺在床榻上,一脸懵逼。

叶辰峇醒了,啥也不记得了。

太医束手无策, 谁也不知道, 伤了肚子怎么能连累到脑子。

只有我知道,这是老皇帝用他剩下的帝王命换他儿子失去记忆,出宫做个普通人,希望他过个平淡幸福的生活。

这一波父子情深, 真是看得我心惊肉跳。

系统落下来, 拍了拍我的肩膀。

我点头哈腰,我一定好好打工,求您别再让我走一遭了,累。

系统说: 「我是让你赶紧叫叶天晋回来,不然你当摄政王?」

信使快马加鞭,去了边疆,很快又收到了回信,只有四个大字,正要欣慰叶天晋终于能体谅我大字不识几个,写得言简意赅,却听得身后的何箴念道:「不回去了。」

不回去了?

不回来了?

叶天晋啊叶天晋,你顶着皇室的姓,受着万民的供养,却只顾着谈着恋爱,二十就退休,脏活累活都给我干,这也就算了。 现在皇帝没了,你也不管管,你就不担心我这个外姓人抢了你们叶家的天下吗!

你是老婆孩子热炕头了,我怎么办?我连这四个大字都要别人帮我念啊!

我瘫坐在地,号啕大哭,打工人不是人,下辈子我定要投胎做人上人!

## □逞翻翻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